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 函

地址：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 真：02-33566920
聯 絡 人：陳昭和
電子郵件：jeffchen@ey.gov.tw

受文者：國家發展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院臺科會字第10500003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報「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數位政府（106年至109年）（草案）」一案，原則同意，請依說明事項辦理。

說明：

一、復105年1月4日發資字第1041501725號函。

二、本案執行時，請依下列原則辦理：

（一）除請各機關由下而上提案外，請國發會於105年先進行Gap Analysis，以聚焦由上而下的政策，思考範圍可包括：創意臺灣白皮書內涵、相關標準及行政創新、系統整合輸出、My Data資料格式、下一代政府入口網站及行動化趨勢等。

（二）請建立本計畫之協調與管考機制，以管控計畫進度與執行成效，也要同步強化法規完整性及「培訓不同性別資訊人才」性別平等目標等工作，以符整體計畫目標。

（三）請加強各子計畫之推動與宣導，需注意不同性別及年齡族群在資訊與資源取得的習慣、偏好與能力落差，多元宣導，使其均能便利取得服務，以提升使用率。

（四）本案相關推動委員會或推動小組之成員，以任一性別比



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為原則，俾確保決策參與之性別衡平。

(五)未來各年度所需經費，仍請各主管機關本零基預算精神，確實依行政院核定情形，衡酌計畫推動時程、預算執行能量及業務實際需要核實估算後，於所獲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範圍內檢討編列。

(六)本案未來之計畫推動，請以滾動方式，就政策需求、政府財務與性別平等進行檢討，逐年調整計畫內容，以確保符合民眾需求。

正本：國家發展委員會

副本：本院主計總處

2016-01-18
11:48:33

裝

訂

線



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
數位政府
(106 年至 109 年)
(核定本)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5 年 1 月

1.11 文書檔案數位變革計畫

(1) 計畫摘要

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文書檔案資訊合一政策，永續保存各類檔案，規劃從流程改造、資料開放、服務創新、共享協作及長期安全五個策略面向，有效整合機關文書檔案管理流程，提升跨機關資訊傳遞與共享效能，確保資訊媒體長期安全有效使用，並符合個人化與大數據技術應用趨勢，結合開放資料概念，便捷提供民眾與企業之全程化服務。本計畫以資訊安全為前提，建構文書檔案資訊之整合管理與服務平臺，提供智慧型資訊系統功能，擴大整合機關內部之文書檔案與業務資訊、創新跨機關文書檔案電子交換機制、銜接機關檔案與國家檔案管理流程，落實全程電子化之線上作業，精進政府文書檔案數位變革工程，達成政府文書檔案管理高效、智慧、便捷應用的服務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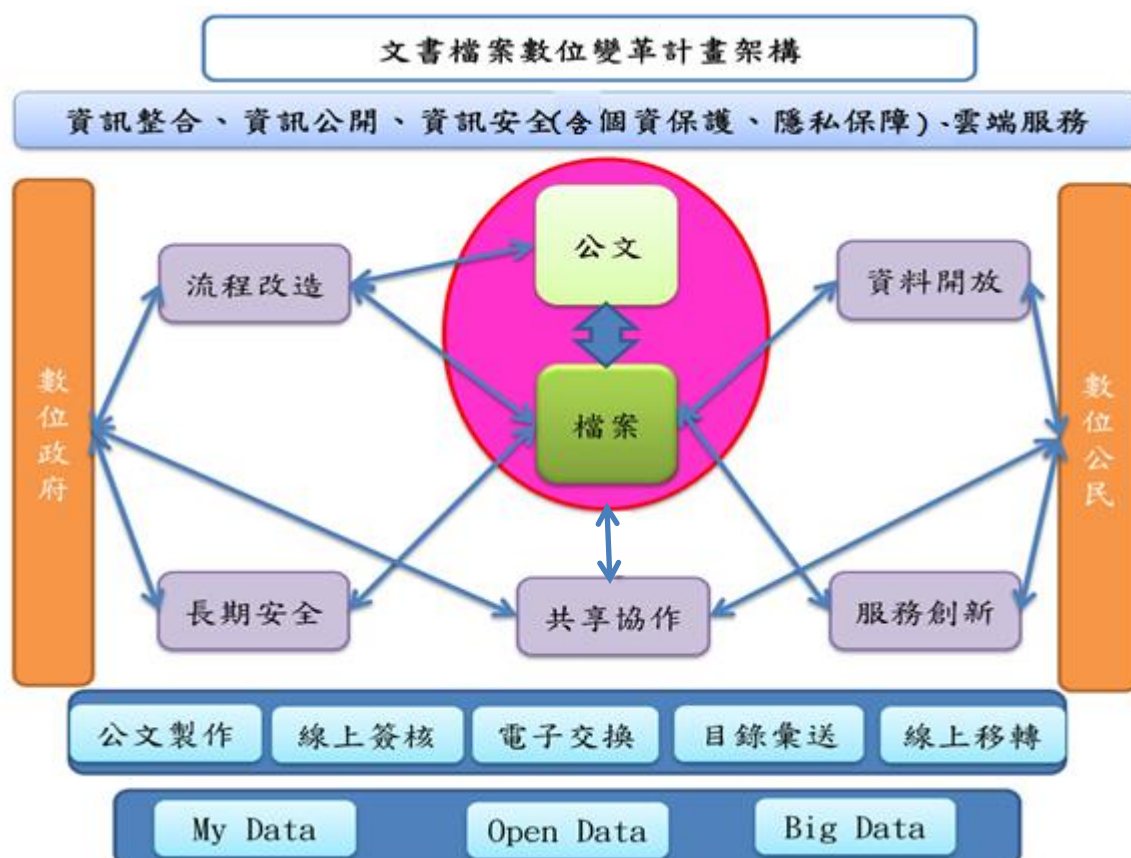


圖 1 文書檔案數位變革計畫架構示意圖

(2) 工作項目

- 建立專屬公文電子交換整合資安防護中心，開發佈建安全感知型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及檔案業務訊息以電子交換系統傳遞機制。
- 建置機關與國家檔案應用開放平臺介接 API。
- 開發建置進階電子檔案保存工具與其雲端技術平臺及電子檔案代管機制。
- 精進文書編輯網路服務、跨平臺公文製作模組、全國電子公布欄、公文電子交換、機關檔案管理資訊網、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國家檔案資訊網、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文書檔案管理資訊系統驗證等文書檔案服務基礎建設。
- 建置智慧型整合式機關檔案目錄審核彙送及檔案線上移轉機制。
- 建構檔案查詢虛擬單一服務窗口系統，試行檔案目錄共筆機制。

(3) 預期效益

- 升級公文電子交換系統安全防護能力，提升主動即時偵測，強化緊急應變與回復能力。
- 增進機關及國家檔案目錄品質，縮短國家檔案移轉及機關檔案銷毀作業，有效減緩機關檔案庫房壓力，加速國家檔案應用時效。
- 建構查詢虛擬單一窗口系統，試行檔案目錄共筆協作機制，提升檔案目錄描述品質，減少重複作業，提高查詢準確率。
- 持續發展電子檔案相關工具及平台，保障各類型政府電子檔案均能於保存年限內，維持內容完整性、真實性及可用性。

執行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提案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